

证券代码：002204

证券简称：大连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15-051

##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5年12月14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学法主持。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转让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年12月15日